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9〕35号

关于刘攀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接教育部文件(教任〔2019〕6号)通知，教育部2019年1月8日研究决定：

任命刘攀同志为东南大学副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校长：张广军

2019年2月27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 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
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9 年 2 月 27 日印发
